

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
年产 50 吨五金件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重氏环境资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声 明

- 一、本报告指定位置未加盖本公司公章无效；
- 二、本报告部分复制，或完整复制未加盖本公司公章或发生涂改均无效；
- 三、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四、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公司提出。

建设单位：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签章）

法人代表：詹宗弟

联系方式：18958835088

联系地址：温州市瓯海区丽岙河头村邮电南路 68 号

编制单位：浙江重氏环境资源有限公司（签章）

法人代表：王坚坚

项目负责人：陈颜龙

联系方式：0577-56706507

联系地址：温州市瓯海区慈凤西路 18 号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1.1 项目由来.....	1
1.2 编制依据.....	1
第二章 企业基本情况.....	3
2.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
2.2 建设内容.....	8
2.3 主要原辅材料.....	8
2.4 生产工艺.....	8
2.5 项目变动情况.....	9
第三章 环境保护设施.....	10
3.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0
3.2 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11
第四章 验收执行标准.....	13
4.1 废水执行标准.....	13
4.2 废气执行标准.....	13
4.3 噪声执行标准.....	14
4.4 固体废物.....	14
4.5 总量控制要求.....	14
第五章 验收监测内容.....	16
5.1 废水.....	16
5.2 废气.....	16

5.3 噪声.....	16
第六章 验收监测结果.....	18
6.1 生产工况.....	18
6.2 废气监测结果.....	18
6.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21
6.4 固废处置情况.....	22
6.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22
第七章 验收监测结论.....	23
7.1 主要结论.....	23
7.2 问题与建议.....	24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现场照片

附图 2：环保措施照片

附件：

附件 1：营业执照

附件 2：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备案受理书

附件 3：排污登记回执

附件 4：验收检测报告

附件 5：小微危险废物一站式服务合同

附件 6：部分危险废物管理台账（以废切削油为例）

附件 7：废气设施运行台账

附件 8：环保日常管理规章制度

第一章 总论

1.1 项目由来

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 月 10 日，是一家从事五金件生产的有限责任公司。2020 年 6 月，企业委托编制了《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年产 50 吨五金件建设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同月，温州市生态环境局瓯海分局以“温环瓯改备〔2020〕780 号”对该项目进行备案，备案生产规模为年产 50 吨五金件。

目前，该项目配套环保治理设施基本上达到设计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条件，企业于 2021 年 10 月委托我公司启动《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年产 50 吨五金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受企业委托，我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在现场调查和收集资料的基础上，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结合温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巩固环评改革成效的通知》（2020 年 9 月 11 日）编写了验收监测方案。委托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08 日在企业正常生产的情况下，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调查监测结果，我公司编写了本验收监测报告。

1.2 编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正）；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
-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7 月 16 日修订）；
- (7) 《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7 年 9 月 30 日修正）；
- (8) 《浙江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20 年 11 月 27 日修正）；
- (9) 《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20 年 11 月 27 日修正）；
- (10) 《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修改<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决定》（2021 年 2 月 10 日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88 号令）；
- (11)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 (12) 《温州市工业企业环保行政许可规范管理改革方案》（温环发〔2019〕56 号）；
- (13) 《关于进一步巩固环评改革成效的通知》（2020 年 9 月 11 日）；
- (14) 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年产 50 吨五金件建设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2020 年 6 月）；
- (15)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瓯海分局关于《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年产 50 吨五金件建设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备案受理书》（温环瓯改备〔2020〕780 号）；
- (16)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2021 年 3 月 1 日）。

第二章 企业基本情况

2.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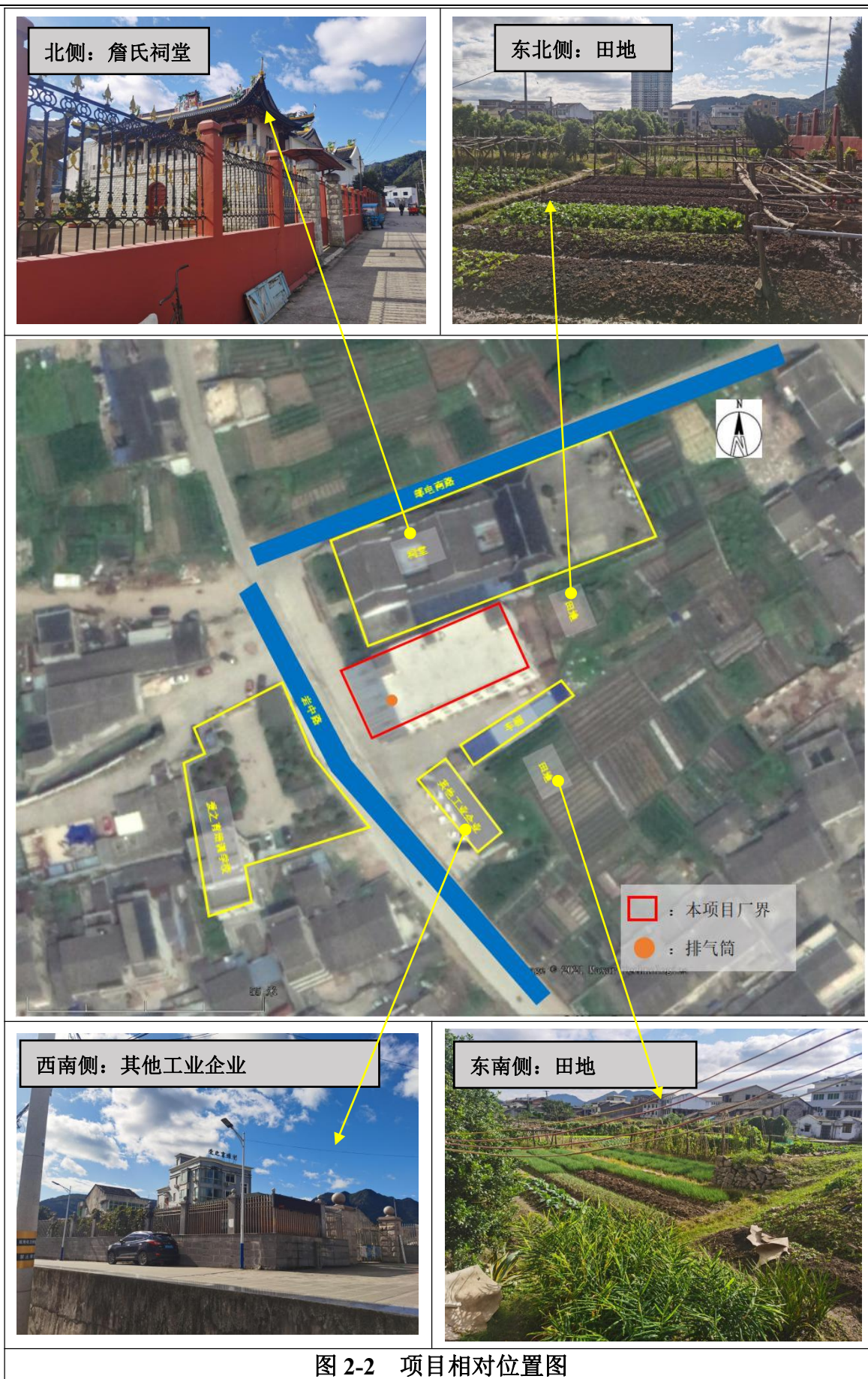
2.1.1 地理位置

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丽岙河头村邮电南路 68 号，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纬度为：E120°38'0.45"，N27°53'24.30"。本项目东南侧为田地，东北侧为田地，北侧为詹氏祠堂，西南侧为其他工业企业，西南侧隔岩中路为爱之育培训学校。本项目 100m 范围内的最近敏感点为爱之育培训学校。

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2-1，项目相对位置图见图 2-2。

2.1.2 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所在建筑分为 8 间 3 层，本项目使用整幢建筑的全部，使用面积约为 1680m²。项目范围与主要平面功能布局与环评审批内容有所出入（面积一致），具体情况详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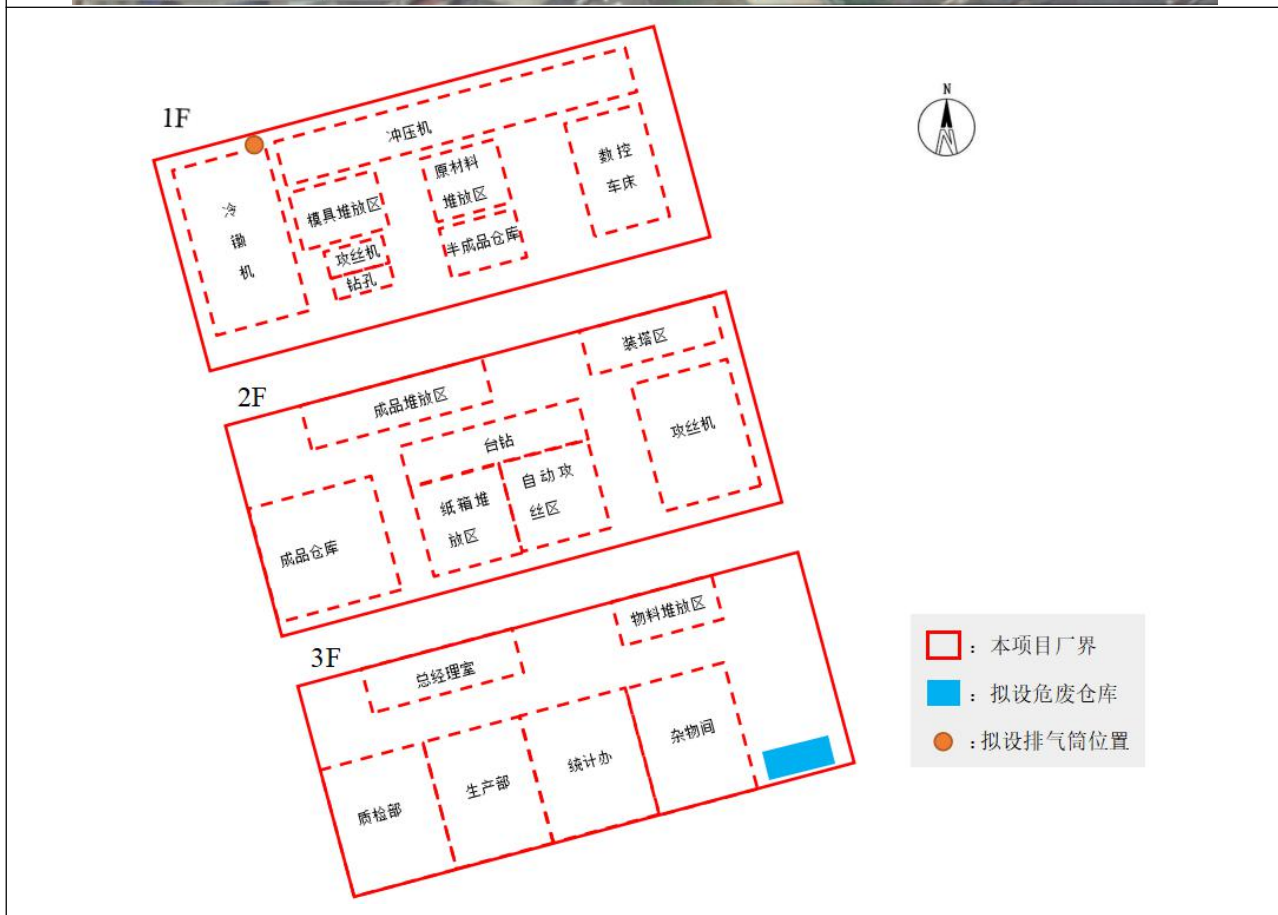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厂区及生产车间平面布置图（环评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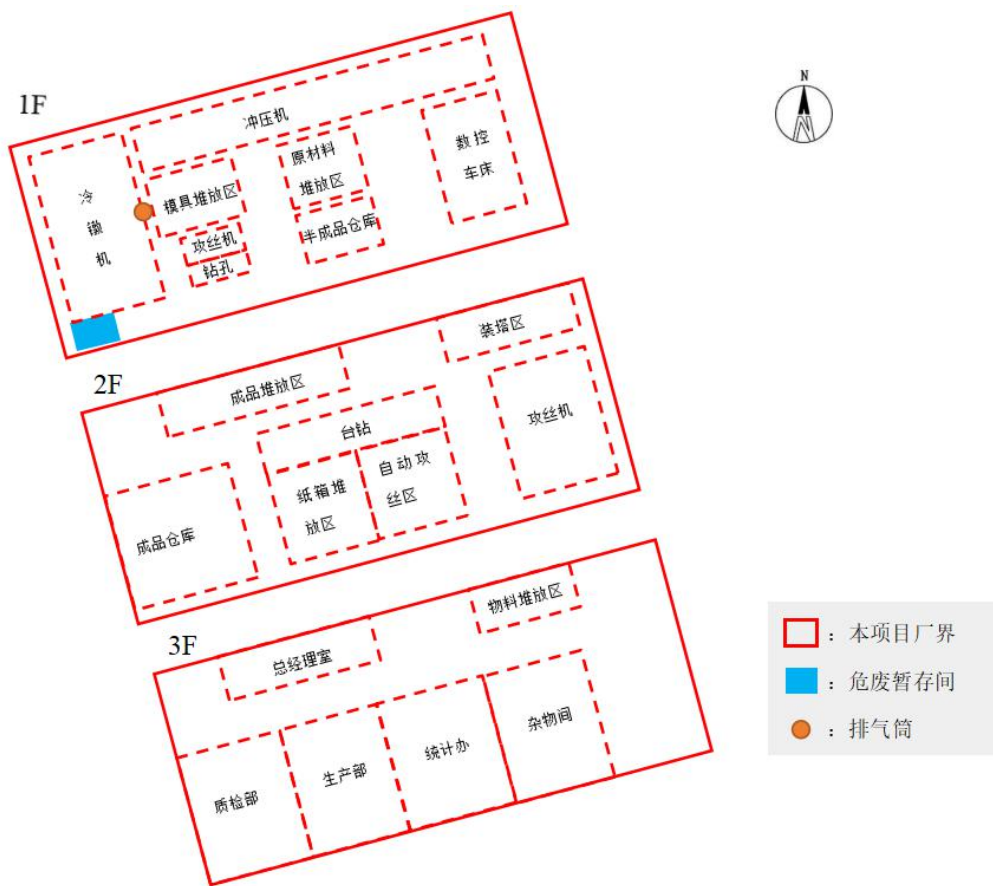


图 2-3 续 项目厂区及生产车间平面布置图（实际中）

2.2 建设内容

2.2.1 工程基本情况

生产规模：年产 50 吨五金件。

建设性质：新建。

生产组织与劳动定员：全厂员工 30 人，实行昼间单班制，每班工作时间为 8h/d，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厂区内不设食宿。

投资情况：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5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10%。

2.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1。

表 2-1 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备案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数控车床	台	15	15	与环评一致
2	冲床	台	5	7	比环评增加 2 台
3	台式钻床	台	5	7	比环评增加 2 台
4	攻丝机	台	5	7	比环评增加 2 台
5	冷镦机	台	4	4	与环评一致

2.3 主要原辅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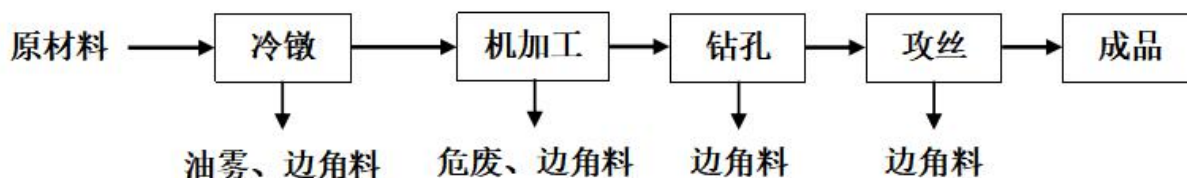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所需的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2。

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用量	实际用量	备注
1	碳钢	t/a	50	50	与环评一致
2	铜	t/a	10	10	与环评一致
3	切削液	t/a	1.8	1.8	与环评一致
4	冷镦油	t/a	0.9	0.9	与环评一致

2.4 生产工艺

本项目主要生产五金件，根据现场调查，企业实际生产工艺流程与环评审批生产工艺流程一致，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注：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中均会产生一定的噪声，故不再单独标注。

图 2-4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主要生产工艺流程简要说明：

(1) 冷镦：利用金属在外力作用下所产生的塑性变形，并借助于模具，使金属体积作重新分布并转移，从而形成所需要的毛坯。该工序主要污染物为便加了、噪声和冷镦油雾产生。

(2) 机加工：使用车床等机床进行精加工。该过程会产生金属边角料、噪声和废切削油。

(3) 钻孔、攻丝：根据产品的不同，在工件上进行钻孔和攻丝等工序，该工序主要污染为边角料和噪声。

2.5 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查，企业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备案情况发生了变动，具体变动情况见下表 2-3。

表 2-3 企业生产变动情况

变动环节	环评情况	实际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设备	冲床 5 台，台式钻床 5 台，攻丝机 5 台	冲床 7 台（新增 2 台），台式钻床 7 台（新增 2 台），攻丝机 7 台（新增 2 台），新增设备为辅助设备，非主要设备，根据企业核实，以上设备变动未导致产能新增	否
范围及总平面布局	厂房所在建筑的一部分	厂房所在全部建筑，环评中厂界图有误，现予以更正，使用面积不变且车间布局与环评基本一致，不增加防护距离，无新增敏感点	否

以上调整不涉及新增敏感目标，未新增产能，未新增产污，依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以上调整不属于重大变动。

第三章 环境保护设施

3.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3.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详见表 3-1。

表 3-1 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

序号	废水类别	废水来源	主要污染物	排放规律	年排放量	处理措施及去向
1	生活污水	日常生活	pH、COD、BOD ₅ 氨氮、SS、总磷、 总氮	间歇	360吨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纳管进入温州市西片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3.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详见表 3-2。

表 3-2 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

序号	废气名称	废气来源	主要污染物	排放形式	处理设施	备注
1	冷镦油雾	冷镦工序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	有组织	集气罩收集后油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排气筒高度15m

3.1.3 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数控车床、冲床、台式冲床、攻丝机、冷镦机等生产设备运行噪声。企业已对生产车间进行了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远离门窗，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3.1.4 固废

本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详见表 3-3。

表 3-3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环评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去向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	9	9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2	金属边角料	机加工	一般固废	/	10	10	外售综合利用

3	废切削油	维护保养	危险废物	HW09 900-006-09	0.72	0.72	委托浙江中环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运
4	废油	废气处理		HW08 900-249-08	0.0024	0.0024	

3.2 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对照《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年产 50 吨五金件建设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企业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4 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类别	名称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		落实情况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其中 NH ₃ -N、总磷浓度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其他企业的间接排放限值，总氮浓度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 A 级标准，其他污染物浓度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后，纳管进入温州市西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温州市西片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已落实
废气	冷镦油雾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集齐后通入静电式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企业已采用废气收集设施，将冷镦油雾送入油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由排气筒引至楼顶高空排放，排放高度 15m。 根据 2021 年 11 月 8 日废气检测结果表明，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排放标准限值，另外，企业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 A.1 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	已落实
噪声	噪声	厂界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昼间≤60dB(A)）；敏感点昼间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60dB(A)）	企业已对生产车间进行了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远离门窗，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根据 2021 年 11 月 8 日噪声检测结果表明，厂界昼间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昼间≤60dB(A)），敏感点昼间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	已落实

			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昼间≤60dB(A)）	
固废	金属边角料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已落实
	废切削油	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厂区内须建立危废暂存库，并设置标志牌，建立完善相关台账。	企业已设置危废暂存区，暂存区贴有警示标识，具备防雨淋、防流失、防渗漏功能，现废切削油、废油暂存在危废暂存区内，委托浙江中环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运	已落实
	废油			
	生活垃圾	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已落实

第四章 验收执行标准

4.1 废水执行标准

营运期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其中 $\text{NH}_3\text{-N}$ 、总磷浓度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其他企业的间接排放限值，总氮浓度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 A 级标准，其他污染物浓度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管网，经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放。执行具体标准指标见表 4-1。

表 4-1 监测项目执行标准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项目	pH	SS	BOD ₅	COD	总磷	NH ₃ -N	总氮
GB8978-1996 表 4 中的三级标准	6~9	≤400	≤300	≤500	≤8*	≤35*	≤70*
GB18918-2002 中的一级 A 标准	6~9	≤10	≤10	≤50	≤0.5	≤5（8）**	≤15

注*：《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无 $\text{NH}_3\text{-N}$ 、总氮、总磷三级标准限值，其中 $\text{NH}_3\text{-N}$ 、总磷纳管标准执行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中其他企业的间接排放限值，总氮纳管标准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 A 级标准。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的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4.2 废气执行标准

营运期废气主要为冷镦过程产生的冷镦废油，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相关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排放标准浓度限值。另外，企业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应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 A.1 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相关标准值见表 4-2~3。

表 4-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效率性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健康空度限值	
		排气筒 (m)	二级标准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	1.0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最高点	4.0

表 4-3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中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4.3 噪声执行标准

项目位于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因此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敏感点昼间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昼间≤60dB(A)）。具体标准见表 4-4。

表 4-4 监测项目执行标准

类别	监测项目	单位	标准值	评价标准	备注
噪声	厂界噪声（昼）	dB (A)	6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
	敏感点噪声（昼）	dB (A)	6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

4.4 固体废物

营运期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工业废物、危险废物以及生活垃圾。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本项目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不适用该标准，但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一般工业固废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的工业固体废物管理条款要求执行。危险废物在厂区内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原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的相关要求。

4.5 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环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该公司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NH₃-N，VOCs；

其中 COD、NH₃-N 仅来自生活污水, 无需进行替代削减, 无需进行申购; 因 VOCs 为总量建议指标, 总量建议值为 0.0006t/a, 故后续不再进行核算。

第五章 验收监测内容

5.1 废水

企业利用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丽岙河头村邮电南路 68 号的现有厂房进行生产。厂区内不设食宿，生活污水主要为冲厕废水，营运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一般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结合温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巩固环评改革成效的通知》（2020 年 9 月 11 日）文件要求，可不对生活污水进行采样监测。

5.2 废气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5-1，监测布点详见图 5-1。

表 5-1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内容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气	◎1#	冷镦工序排气筒排放口◎1#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监测 1 天，3 次/天
	○1#	厂界上风向○1#	非甲烷总烃	监测 1 天，4 次/天
			颗粒物	监测 1 天，3 次/天
	○2#	厂界下风向○2#	非甲烷总烃	监测 1 天，4 次/天
			颗粒物	监测 1 天，3 次/天
	○3#	厂界下风向○3#	非甲烷总烃	监测 1 天，4 次/天
			颗粒物	监测 1 天，3 次/天
	○4#	厂界下风向○4#	非甲烷总烃	监测 1 天，4 次/天
			颗粒物	监测 1 天，3 次/天
	○5#	厂区内○5#	非甲烷总烃	监测 1 天，4 次/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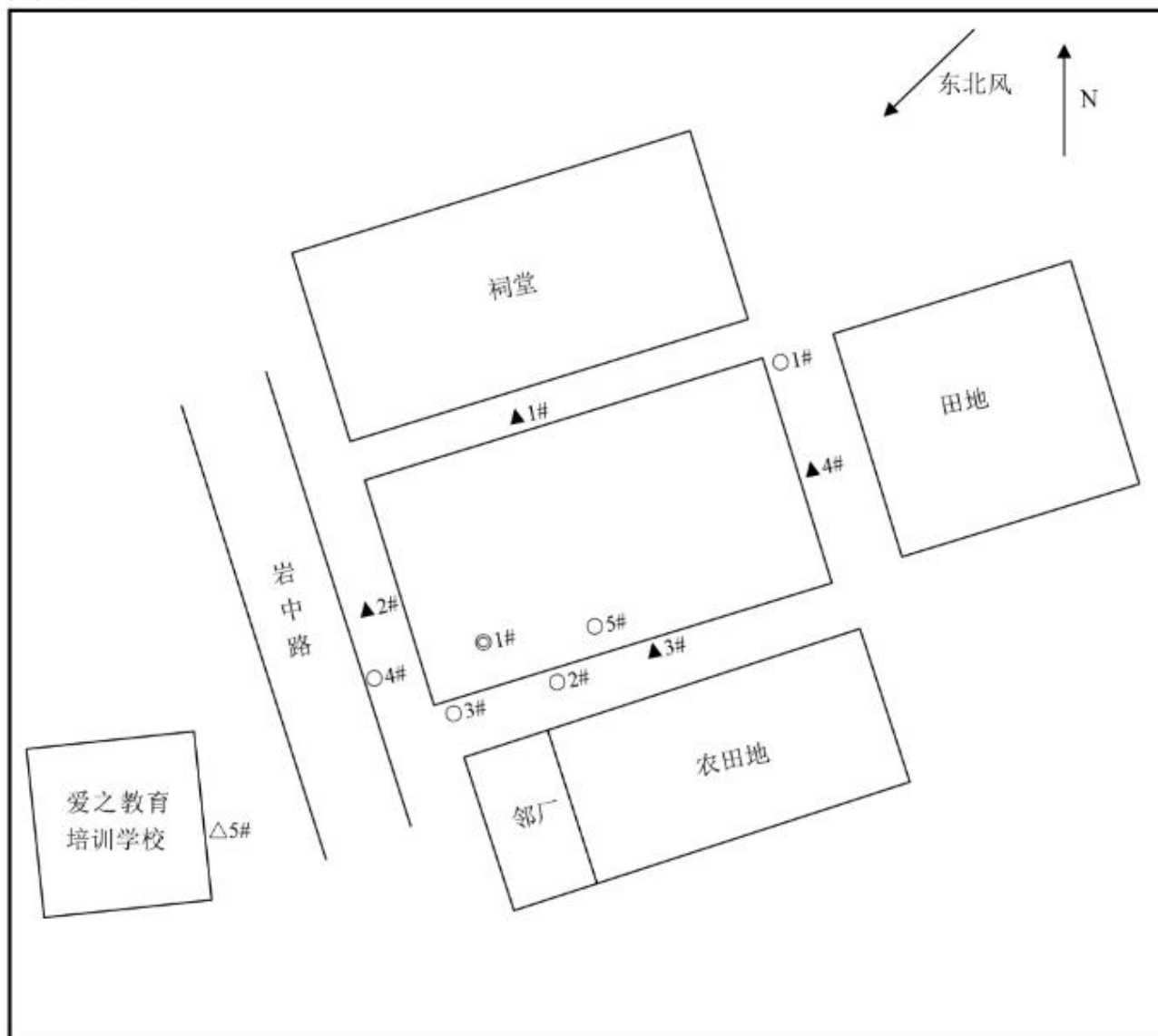
5.3 噪声

噪声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5-2，监测布点详见图 5-1。

表 5-2 噪声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内容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1#	厂界西北侧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 1 天，上下午各 1 次
噪声	▲2#	厂界西南侧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 1 天，上下午各 1 次
噪声	▲3#	厂界东南侧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 1 天，上下午各 1 次
噪声	▲4#	厂界东北侧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 1 天，上下午各 1 次
噪声	△5#	厂界西南侧敏感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 1 天，上下午各 1 次

附检测点位图：



注：○表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表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表示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点；△表示环境噪声检测点。

图 5-1 验收监测布点图

第六章 验收监测结果

6.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产品生产负荷符合验收监测要求。详见表 6-1。

表 6-1 监测期间主要生产设备运行状况表

监测日期	主要生产设备	实际数量（台）	监测期间运行数量（台）
2021 年 11 月 08 日	数控车床	15	15
	冲床	7	5
	台式钻床	7	5
	攻丝机	7	5
	冷镦机	4	1

6.2 废气监测结果

根据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ZJADT20211026701]中的验收检测数据，废气检测结果如下表 6-2~4。

表 6-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时间：2021 年 11 月 08 日				
企业工况：正常		排气筒高度：15m		
生产工艺：冷镦		净化工艺：油烟净化器		
测点管道截面积（m ² ）				
参数	单位	冷镦工序排气筒排放口◎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C	22	22	22
平均测点排气温度	°C	22		
排气含湿量	%	2.1	2.1	2.1
平均排气含湿量	%	2.1		
测点排气速度	m/s	13.3	13.1	13.2
平均测点排气速度	m/s	13.2		
热态排气量	m ³ /h	3386	3319	3364
平均热态排气量	m ³ /h	3356		
标杆排气量	m ³ /h	3075	3015	3055
平均标杆排气量	m ³ /h	3048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冷镦工序排气筒排放口◎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0.07	36.4	37.4	36.1
平均实测浓度	mg/m ³	-	36.6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0.112	0.113	0.110
平均排放速率	kg/h	-	0.112		
标准限值	mg/m ³	-	120		
	kg/h	-	10		
达标情况	-	-	达标	达标	达标
总悬浮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0	<20	<20	<20
总悬浮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0.062	<0.060	<0.061
标准限值	mg/m ³	-	120		
	kg/h	-	3.5		
达标情况	-	-	达标	达标	达标

注：“-”表示该处无内容

表 6-3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单位	检测频次	非甲烷总烃	总悬浮颗粒物
2021 年 11 月 08 日	厂界上风向◎1#	mg/m ³	第一次	1.50	0.133
			第二次	1.57	0.100
			第三次	1.54	0.150
			第四次	1.52	-
			平均值	1.53	-
			达标限值	4.0	1.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厂界下风向◎2#		第一次	1.70	0.250
			第二次	1.74	0.217
			第三次	1.77	0.200
			第四次	1.79	-
			平均值	1.75	-
			达标限值	4.0	1.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厂界下风向◎3#		第一次	1.79	0.383
			第二次	1.86	0.417
			第三次	1.94	0.367
			第四次	1.82	-
平均值		1.85	-		
达标限值		4.0	1.0		

	厂界下风向O4#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第一次	1.70	0.300	
		第二次	1.73	0.317	
		第三次	1.77	0.250	
		第四次	1.79	-	
		平均值	1.75	-	
		达标限值	4.0	1.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厂区内O5#	第一次	1.82	-	
		第二次	1.88	-	
		第三次	1.84	-	
		第四次	1.92	-	
		平均值	1.87	-	
		达标限值	6.0	-	
		限值含义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达标情况	达标	-	
	检出限	-	0.07	0.001	
	注：“-”表示该处无内容				

表 6-4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C)	大气压力(kPa)	湿度%	风速(m/s)	风向	天气
厂界上风向O1#	1	15.1	100.3	51	1.7	东北风	晴
	2	15.7	100.2	49	1.9	东北风	晴
	3	16.4	100.2	47	1.8	东北风	晴
	4	16.9	100.2	44	1.7	东北风	晴
厂界上风向O2#	1	15.1	100.3	51	1.4	东北风	晴
	2	15.7	100.2	49	1.3	东北风	晴
	3	16.4	100.2	47	1.4	东北风	晴
	4	16.9	100.2	44	1.4	东北风	晴
厂界上风向O3#	1	15.1	100.3	51	1.5	东北风	晴
	2	15.7	100.2	49	1.5	东北风	晴
	3	16.4	100.2	47	1.0	东北风	晴
	4	16.9	100.2	44	1.2	东北风	晴
厂界上风向O4#	1	15.1	100.3	51	1.1	东北风	晴
	2	15.7	100.2	49	1.2	东北风	晴
	3	16.4	100.2	47	1.3	东北风	晴
	4	16.9	100.2	44	1.3	东北风	晴
厂界上风向O5#	1	15.1	100.3	51	0.3	东北风	晴
	2	15.7	100.2	49	0.4	东北风	晴

	3	16.4	100.2	47	0.4	东北风	晴
	4	16.9	100.2	44	0.4	东北风	晴

检测期间，该项目冷镦工序排气筒排放口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排放标准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 A.1 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

6.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根据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ZJADT20211026701]验收检测数据，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6-5。

表 6-5 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日期：2021 年 11 月 08 日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噪声来源	检测时段 (时-分)	风速 m/s	Leq 实测值 dB(A)	标准 限值	达标情 况
▲1#	厂界西北侧	生产及环境噪声	09:38-09:39	1.7	57	60	达标
			13:09-13:10	1.5	58	60	达标
▲2#	厂界西南侧		09:43-09:44	1.4	57	60	达标
			13:14-13:15	1.1	57	60	达标
▲3#	厂界东南侧		09:48-09:49	1.5	58	60	达标
			13:18-13:19	1.3	58	60	达标
▲4#	厂界东北侧		09:54-09:55	1.0	57	60	达标
			13:24-13:36	1.2	57	60	达标
△5#	厂界西南侧敏感点	环境噪声	10:03-10:13	1.1	54	60	达标
			13:33-13:43	1.2	54	60	达标

根据上述检测结果表明，验收检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敏感点昼间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6.4 固废处置情况

企业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切削油、废油和员工生活垃圾。其中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金属边角料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定期外售综合利用。企业已设置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做到了防雨淋、防流失、防渗漏，危废暂存间贴有对应标识标牌及警示标志，废切削油、废油可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委托浙江中环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运。

6.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VOCs。由于 VOCs 仅为建议指标，不作计算，故仅对化学需氧量、氨氮的排放量进行计算。

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核实，本项目员工 3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生活污水主要为冲厕废水，人员的日用水量按 0.05t/人·d 计，产污系数取 0.80，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60t/a。

本项目废水总排放量为 360t/a，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核算，污染物排入环境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0.02t/a，氨氮 0.002t/a，均符合环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化学需氧量 0.02t/a，氨氮 0.002t/a）。详见表 6-6。

表 6-6 总量因子排放量核算一览表

项目		最终排放量		环评中总量控制目标 (t/a)
		浓度 (mg/L)	排入环境总量 (t/a)	
废水	水量	—	360	—
	化学需氧量	50	0.02	0.02
	氨氮	5	0.002	0.002

第七章 验收监测结论

7.1 主要结论

2021 年 10 月我公司组织对该项目进行验收，并对项目进行委托采样监测。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生产工况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要求。

(1) 水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污水，现状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管网，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排放标准后排放。

(2) 大气环境保护结论

营运期废气主要为冷镦过程产生的冷镦废油，企业已采用废气收集设施，将冷镦油雾送入油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由排气筒引至楼顶高空排放，排放高度 15m。

根据 2021 年 11 月 08 日废气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冷镦工序排气筒排放口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排放标准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的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 A.1 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

(3) 声环境保护结论

企业已对生产车间进行了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远离门窗，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根据 2021 年 11 月 08 日噪声检测结果，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敏感点昼间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4）固体废弃物

企业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切削油、废油和员工生活垃圾。其中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金属边角料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定期外售综合利用。企业已设置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做到了防雨淋、防流失、防渗漏，危废暂存间贴有对应标识标牌及警示标志，废切削油、废油可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委托浙江中环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运。

（4）排放总量

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

企业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360t/a，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核算，污染物排入环境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0.02t/a，氨氮 0.002t/a；均符合环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化学需氧量 0.02t/a，氨氮 0.002t/a）。

7.2 问题与建议

1、建议加强车间环境管理制度，生产时关闭门窗；保持车间环境整洁、有序。

2、加强固体废物的管理，设专人对固废进行管理，设立一般工业固废储存区，同时持续做好一般工业固废及危险废物进出台账等相关台账记录。

3、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设专人对危险废物进行管理，持续做好防渗漏措施，危废暂存间内保持整洁，不得存放其他无关物质，同时需及时委托资质单位处置废切削油、废油，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审批和转移联单制度，完善管理台账。

4、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环保设施由专人负责，将环保责任落实到人。

5、大力推行清洁生产，落实节能、节电、节水措施，把污染控制从原先的末端治理向生产的全过程转移和延伸，防范于未然。

6、环保设施定期进行有效维护和监测，确保各污染指标能够做到稳定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浙江重氏环境资源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年产 50 吨五金件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温州市瓯海区丽岙河头村邮电南路 68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二十三、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69 通用设备制造及维修”中的“其他（仅组装的除外）”				建设性质	√新建 □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20°38'0.45" N27°53'24.30"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 吨五金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0 吨五金件			环评单位	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瓯海分局				审批文号	温环瓯改备〔2020〕78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登记申领时间	2020 年 6 月 29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登记编号	913303047844209695001Z			
	验收单位	浙江重氏环境资源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			所占比例（%）	10			
	实际总投资	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			所占比例（%）	10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4	噪声治理（万元）	0.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3047844209695			验收时间	2021.12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360	0.0360						
	化学需氧量						0.02	0.02						
	氨氮						0.002	0.002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	0.0006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图 1 现场照片



冷镦机



台式钻床



数控车床



冲床

附图 2 环保措施照片



废气收集处理设施



危废暂存间

附件 1：营业执照



附件 2：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备案受理书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瓯海分局文件

温环瓯改备【2020】780 号

关于《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年产 50 吨五金件建设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 备案受理书

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年产 50 吨五金件建设项目》现状评估报告、承诺书、申请书等材料收悉，依据市深改委和市生态环境局联合印发的《温州市工业企业环保行政许可规范管理改革方案》（温环发〔2019〕56 号），经集体研究，同意备案。

项目各类污染物排放标准，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要求及污染物排放总量见《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

你单位须按照《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及你单位提交的承诺书中提出的整改内容、整改期限逐项整改到位，如涉及总量指标的，应于规定期限三个月内按照程序取得总量指标，并按《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分类管理名录》规定期限申领排污许可证。

如你单位未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以上工作，我局将按照《温州

市工业企业环保行政许可规范管理改革方案》规定予以撤销备案文件及排污许可证。

该备案文件有效期为一年，文件到期后，你单位须向我局申请续期。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瓯海分局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九日

行政许可专用章

(3)

3303020525476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瓯海分局

2020年6月19日印发

(共印7份)

附件 3：排污登记回执

2021/11/24

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03047844209695001Z

排污单位名称：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温州市瓯海区丽岙河头村邮电南路6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47844209695	
登记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6月29日	
有效期：2020年06月29日至2025年06月28日	

注意事项：

- (一) 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 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 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 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 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 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4：验收检测报告


191112052540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报告编号：ZJADT20211026701
(本报告共 6 页)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吨五金件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Client 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Reporting Date 2021 年 11 月 22 日

检测类型：
Detection type 委托检测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ZheJiang ADT Detection Technology Co.,Ltd

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星桥北路 76 号 4 幢 401 室 电话： 0571-88582579
邮编： 311100 传真： 0571-88582579

检测专用章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11026701

项目概况说明：

委托单位	名称	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	联系人	詹宗弟
	地址	温州市瓯海丽岙河头村邮电南路 68 号	联系电话	18958835088
受检单位	名称	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		
	地址	温州市瓯海丽岙河头村邮电南路 68 号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噪声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采样员	李合二、伍接	
采样日期	2021 年 11 月 08 日	检测日期	2021 年 11 月 09-10 日	
检测结果	详见检测结果表			
检测地点	杭州市余杭区星桥北路 76 号 4 幢 5、6 楼			
检测依据	详见检测方法 & 仪器			
<p>编制人：胡炜芳</p> <p>审核人：兰文文</p> <p>批准人：祝兰青</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检测专用章</p> <p>签发日期：2021 年 11 月 2 日</p> <p>检测专用章</p> </div>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11026701

检测方法及仪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电子天平	ATY224	T-006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890B	T-032
有组织废气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全自动烟尘（气） 测试仪	YQ3000-C	E-099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9890B	T-032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电子天平	ATY224	T-006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E-025
	区域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E-025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1102670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1 年 11 月 08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厂界上风向O1#	第一次	0.133	1.50
	第二次	0.100	1.57
	第三次	0.150	1.54
	第四次	-	1.52
厂界下风向O2#	第一次	0.250	1.70
	第二次	0.217	1.74
	第三次	0.200	1.77
	第四次	-	1.79
厂界下风向O3#	第一次	0.383	1.79
	第二次	0.417	1.86
	第三次	0.367	1.94
	第四次	-	1.82
厂界下风向O4#	第一次	0.300	1.70
	第二次	0.317	1.73
	第三次	0.250	1.77
	第四次	-	1.79
厂区内O5#	第一次	-	1.82
	第二次	-	1.88
	第三次	-	1.84
	第四次	-	1.92
检出限		0.001	0.07
限值		1.0	4.0 (厂区内 6.0)

注：限值由委托方提供。

仅本页以下空白

第 3 页 共 6 页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1102670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1 年 11 月 08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冷敏工序排气筒排放口◎1#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总悬浮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0	<20	<20	<20	120
总悬浮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0.062	<0.060	<0.061	-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0.07	36.4	37.4	36.1	12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0.112	0.113	0.110	-

注：1. “-”表示该处无内容；

2. 限值由委托方提供。

仅本页以下空白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11026701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2021 年 11 月 08 日			检测地址：温州市瓯海丽岙河头村邮电南路 68 号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噪声来源	检测时段 (时-分)	风速 m/s	Leq 实测值 dB(A)	限值
▲1#	厂界西北侧	生产及环境噪声	09:38-09:39	1.7	57.0	60
▲2#	厂界西南侧	生产及环境噪声	09:43-09:44	1.4	57.1	
▲3#	厂界东南侧	生产及环境噪声	09:48-09:49	1.5	58.1	
▲4#	厂界东北侧	生产及环境噪声	09:54-09:55	1.0	56.7	
△5#	厂界西南侧敏感点	环境噪声	10:03-10:13	1.1	54.1	
▲1#	厂界西北侧	生产及环境噪声	13:09-13:10	1.5	57.7	
▲2#	厂界西南侧	生产及环境噪声	13:14-13:15	1.1	57.0	
▲3#	厂界东南侧	生产及环境噪声	13:18-13:19	1.3	57.9	
▲4#	厂界东北侧	生产及环境噪声	13:24-13:25	1.2	57.0	
△5#	厂界西南侧敏感点	环境噪声	13:33-13:43	1.2	54.0	

注：1.噪声为现场检测；

2.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风速仪 E-2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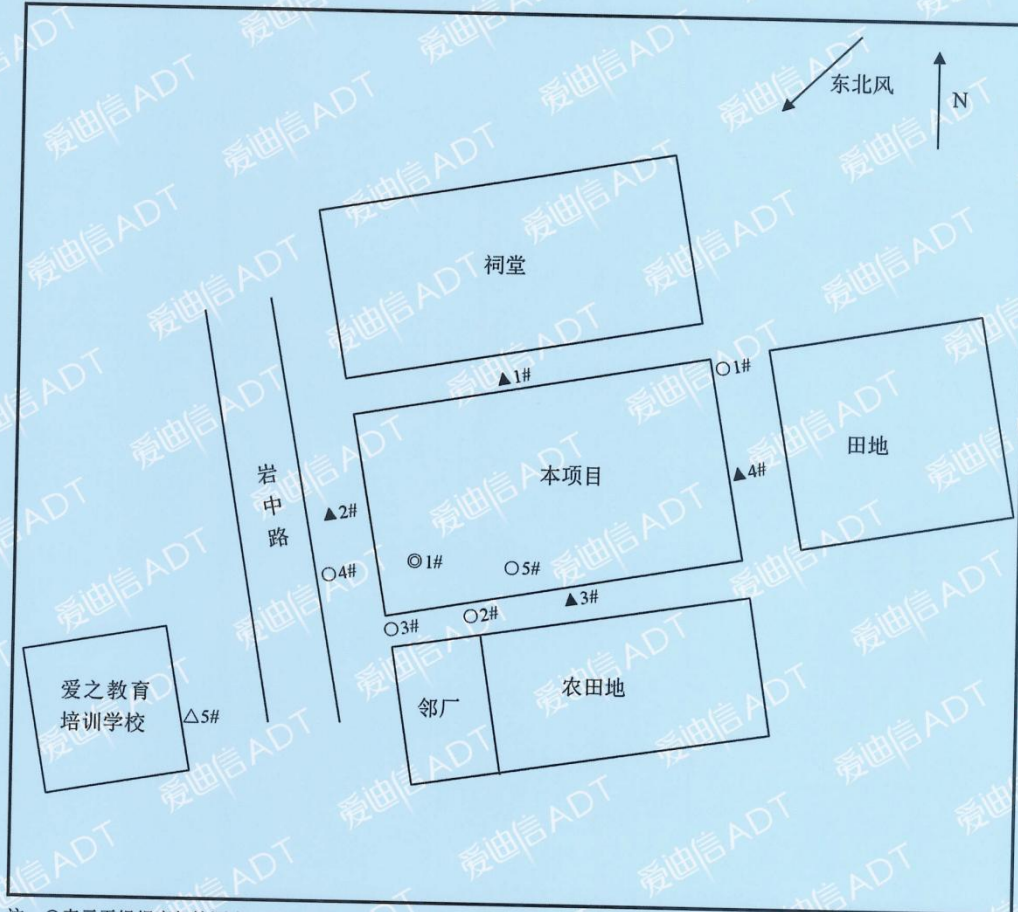
3.限值由委托方提供。

仅本页以下空白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11026701

附检测点位图：



注：○表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表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表示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点；△表示环境噪声检测点。

-报-告-结-束-

报告附件:

报告编号: ZJADT20211026701

无组织废气气象参数:

时间: 2021 年 11 月 08 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C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天气
厂界上风向○ 1#	第一次	15.1	100.3	51	1.7	东北风	晴
	第二次	15.7	100.2	49	1.9	东北风	晴
	第三次	16.4	100.2	47	1.8	东北风	晴
	第四次	16.9	100.2	44	1.7	东北风	晴
厂界下风向○ 2#	第一次	15.1	100.3	51	1.4	东北风	晴
	第二次	15.7	100.2	49	1.3	东北风	晴
	第三次	16.4	100.2	47	1.4	东北风	晴
	第四次	16.9	100.2	44	1.4	东北风	晴
厂界下风向○ 3#	第一次	15.1	100.3	51	1.5	东北风	晴
	第二次	15.7	100.2	49	1.5	东北风	晴
	第三次	16.4	100.2	47	1.0	东北风	晴
	第四次	16.9	100.2	44	1.2	东北风	晴
厂界下风向○ 4#	第一次	15.1	100.3	51	1.1	东北风	晴
	第二次	15.7	100.2	49	1.2	东北风	晴
	第三次	16.4	100.2	47	1.3	东北风	晴
	第四次	16.9	100.2	44	1.3	东北风	晴
厂区内○5#	第一次	15.1	100.3	51	0.3	东北风	晴
	第二次	15.7	100.2	49	0.4	东北风	晴
	第三次	16.4	100.2	47	0.4	东北风	晴
	第四次	16.9	100.2	44	0.4	东北风	晴

报告附件：

报告编号： ZJADT20211026701

有组织废气工况信息及烟气参数：

采样时间：2021 年 11 月 08 日				
点位名称：冷镦工序排气筒排放口◎1#				
企业工况：正常		排气筒高度 (m)：15		
生产工艺：冷镦		净化工艺：油烟净化器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0.0314				
参数	单位	冷镦工序排气筒排放口◎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C	22	22	22
排气含湿量	%	2.1	2.1	2.1
测点排气速度	m/s	13.3	13.1	13.2
热态排气量	m ³ /h	3386	3319	3364
标干排气量	m ³ /h	3075	3015	3055

注：1.排气筒高度、企业工况为委托方提供；

2.“-”表示该处无内容。

附件 5：小微危险废物一站式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0001987

小微危险废物一站式服务合同

甲方: 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
乙方: 浙江中环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 温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本着平等、自愿、公平之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危险废物处置事宜达成如下意向协议:

一、咨询的内容、形式和要求:

- 1、乙方负责搭建**瓯海区小微危险废物统一收运体系**,并设立**瓯海区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运中心**,将甲方纳入服务范围,协助甲方落实危废的运输和处置工作;
- 2、乙方负责开展小微危废收运服务,指导甲方规范危废贮存场所建设、指导甲方建立健全的危废管理制度,落实危废标志标识;
- 3、协助企业申报登记浙江省固体废物监管信息系统,规范填写危废管理计划、危废台账,指导并协助甲方落实危废管理的相关工作;
- 4、指导甲方使用符合管理要求的包装,确保转运过程合法合规;
- 5、乙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甲方委托的危废进行安全转运、规范贮存,按国家有关规定统一委托有资质的处置单位处置;
- 6、协助甲方完成运费结算、开票等工作。

二、为使乙方顺利开展工作,甲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供以下资料和工作条件:

- 1、实际转移时,甲方须配合乙方办理环保方面的相关手续,不得在合同期内将危险废物交由其它单位转运处置;
- 2、甲方须如实向乙方提供危险废物的相关资料(包括废物产生单位基本情况、废物信息情况、危废现有包装情况等)并加盖公章,作为废物形态、包装及运输的依据;
- 3、甲方转运危废前须按照乙方要求将危废进行**包装和称重**,不得将其它异物夹入其中再交由乙方处置,否则乙方有权拒收货物;
- 4、甲方应指定专人负责核实废物的种类、包装、计量,协调转运、费用结算等事宜;
- 5、合同签订后如甲方提供的信息发生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 6、合作过程中甲方应提供的其他协作事项。

三、报酬及支付方式:

根据与处置单位的处置协议,普通焚烧类(不包含实验室废物)危废处置单价为 250 元/吨,填埋类危废处置单价为 2100 元/吨,甲方危废签订量参考环评危废产生量。

本合同仅限于甲方公司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物,其国家危险废物目录类别、数量、服务费、处置费(不包含包装费用、运输费用)为: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数量 (吨)	处置单价 (元/吨)	处置费用 (元)
废切屑	HW07	72-206-01	0.13		
废油	HW08	72-249-08	0.057		

1、服务费报酬总额为：¥ 4460 元 (大写：肆仟肆佰陆拾元)，其中小微危废服务费 370 元、危废处置费 760 元；甲方应于合同签订后一周内支付乙方合同款 4460 元 (大写：肆仟肆佰陆拾元 元整)。

2、危废运输费用按次单独结算，危废运输重量以在乙方现场过磅为准。
3、其他：如运输费

4、银行打款信息：

账户名称：浙江中环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南城支行。

银行账户：33050162874300000150。

四、合同期限：

本合同从 2021 年 10 月 1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终止。

五、违约责任：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一条约定，应当按实际损失向甲方支付赔偿款，但最高不超过本合同已支付金额。

2、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第三条约定，应承担违约责任，按实际损失向乙方支付赔偿款。

六、其它内容：

1、保密内容 (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甲方不将乙方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提供给第三方；乙方不得将甲方建设项目中有关保密的资料透漏给第三方。

2、本协议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监管单位执一份，甲方付款后合同生效，生效时间以甲方付款时间为准。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3、无特殊情况双方长期协作，不得无故变更合同，若有单方违反上述条款，则追究违约方经济责任。

甲方 (章)：

公司地址：

邮编：

电话/传真：

法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章)：

公司地址：

邮编：

电话：

法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联乙方留存 (白)

第二联甲方留存 (红)

第三联监管单位留存 (蓝)

附件 6：部分危险废物管理台账（以废切削油为例）

编号： 废切削油 - 2021 - 1011

浙江省工业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单位名称： 温州万胜紧固件有限公司（公章）

声明：我特此确认，本台账所填写的内容均为真实。本单位对本台账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李高弟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制

废物名称: 废切削液 废物类别: HW09 上年度剩余贮存量: _____
产生源: 生产车间 产生工序: _____ 废物嗅、色: _____
废物形态: 固态 半固态 液态 气态 颗粒状 粉尘状 _____ (自填)
危险特性: 易燃性 反应性 腐蚀性 毒性 感染性 _____ (自填)
包装情况: 桶装

危险废物流向基本信息:

自行处置情况: _____

委托贮存单位名称: 浙江中环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董良邦 联系电话: 15105872231
地址: 温州市瓯海区三溪工业区富阳北路 35 号 邮编: 325000

委托利用单位名称: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托处置单位名称: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址: _____ 邮编: _____

附件 7：废气设施运行台账

废气设施运行台账

2021 年 11 月

日期	运行时间		电耗		加药情况				耗材更换情况	设备维护情况	操作人员	备注
	开机时间	关机时间	开机电量	关机电量	药剂 1 名称	加药量	药剂 2 名称	加药量				
1	8:00	17:00								正常	王凯	
2	8:00	17:00								正常	王凯	
3	8:00	17:00								正常	王凯	
4	8:00	17:00								正常	王凯	
5	8:00	17:00								正常	王凯	
6	8:00	17:00								正常	王凯	
7	8:00	17:00								正常	王凯	
8	8:00	17:00								正常	王凯	
9	8:00	17:00								正常	王凯	
10	8:00	17:00								正常	王凯	
11	8:00	17:00								正常	王凯	
12	8:00	17:00								正常	王凯	
13	8:00	17:00								正常	王凯	
14	8:00	17:00								正常	王凯	
15	8:00	17:00								正常	王凯	
16	8:00	17:00								正常	王凯	

废气设施运行台账

2021年11月

日期	运行时间		电耗		加药情况				耗材更换情况	设备维护情况	操作人员	备注
	开机时间	关机时间	开机电量	关机电量	药剂 1 名称	加药量	药剂 2 名称	加药量				
17	8:00	17:00										
18	8:00	17:00								正常	王强	
19	8:00	17:00								正常	王强	
20	8:00	17:00								正常	王强	
21	8:00	17:00								正常	王强	
22	8:00	17:00								正常	王强	
23	8:00	17:00								正常	王强	
24	8:00	17:00								正常	王强	
25	8:00	17:00								正常	王强	
26	8:00	17:00								正常	王强	
27	8:00	17:00								正常	王强	
28	8:00	17:00								正常	王强	
29	8:00	17:00								正常	王强	
30	8:00	17:00								正常	王强	

日期	运行时间		电耗		加药情况				耗材更换情况	设备维护情况	操作人员	备注
	开机时间	关机时间	开机电量	关机电量	药剂 1 名称	加药量	药剂 2 名称	加药量				
1	8:00	17:00								正常	王元	
2	8:00	17:00								正常	王元	
3	8:00	17:00								正常	王元	
4	8:00	17:00								正常	王元	
5	8:00	17:00								正常	王元	
6	8:00	17:00								正常	王元	
7	8:00	17:00								正常	王元	
8	8:00	17:00								正常	王元	
9	8:00	17:00								正常	王元	
10	8:00	17:00								正常	王元	
11	8:00	17:00								正常	王元	
12	8:00	17:00								正常	王元	
13	8:00	17:00								正常	王元	
14	8:00	17:00								正常	王元	

附件 8：环保日常管理规章制度

环保日常管理规章制度

一、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1. 目的：

为了有效控制污染物的排放，防治环境污染，降低噪声污染，为了员工建造适宜的工作和劳动环境，保障员工健康，促进企业经济的发展，以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确保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和噪声经处理后达标排放，使生产不对周围环境造成有害的影响，特制定本环境保护日常管理规章制度。

2. 范围：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固废及噪声。

3. 责任：

生产车间。

4. 内容：

4.1 生产车间具体负责日常的固体废物及噪声治理和环境保护工作。

4.2 设立污染物处理人员岗位负责制，实行严格的奖、罚制度。

4.3 生产车间负责维护环保治理设施，环保治理设施出现故障时，必须停止生产设备，防止环境污染。

4.4 搞好生态保护措施，加强工厂绿化，改善生产区及周围环境，接受市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和指导。

4.5 废水方面：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当地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4.6 废气方面：

设专人定期维护设备，并做好废气运行设施运行记录，加强车间通风换气。

4.7 固体废物方面：

企业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切削油、废油和员工生活垃圾。其中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金属边角料属于一般工业固废，企业需规范设置一般固废暂存

区，边角料需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内，定期外售综合利用；废切削油、废油属于危险废物，企业规范设置危废暂存间，地面水泥硬化，危险废物暂存其中，做到防雨淋、防流失、防渗漏，并在周边明显位置贴挂环保图形标志牌，注明暂存危废种类、数量、危废编号等信息；定时与资质单位签订危废协议，危废转移需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审批和转移联单制度，并持续做好危废进出台账记录。

4.8 噪声方面：

企业主要噪声源为各类生产设备工作时产生的噪声。这些设备安装在厂房内，建筑物能起到一定的隔声效果，通过采取基本减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可大大降低噪音；在生产中需加强设备维护，保证生产设备处于良好运转状态，使其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4.9 员工培训方面：

加强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减少人为因素对植被的破坏；机器设备应在规定的状态下工作，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严禁串岗随意操作，加强生产人员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知识的培训，增强环境保护意识。

二、 各级环境保护责任制

（一） 生产车间负责人环保职责：

1. 认真贯彻执行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公司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2. 建立、健全环境保护责任制，组织制定环境保护规章制度，保证必要的环境保护资金的投入。
3. 定期检查环境保护相关设施维护运行情况及管理台账计账情况。
4. 负责协调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污染物达标排放。
5. 对公司生产工艺、设备环保技术管理工作全面负责。
6. 负责设备备品、备件物资仓库贮存的管理工作，防止物料泄漏污染环境。

（二） 班组员工环保职责：

1. 严格履行岗位职责，做到日常文明生产、清洁生产。
2. 严格执行岗位操作规程，对所属设备加强管理，杜绝跑、冒、滴、漏，保持良好运行状态。
3. 加强现有环保设施管理，维护、保养工作，不断总结经验。
4. 设备、设施发生环保事故，要积极组织力量抢救，并立即报告负责人，认真分析原因，制定防范措施。

5. 执行日常生产、环保设备运行维护记录、生产物料进出台账记录。

三、 环保日常工作

1. 坚决执行和贯彻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杜绝环境污染和扰民。
2. 生产组织设计必须考虑环境保护措施，并在生产作业中组织实施。
3. 定期进行环保宣传教育活动，不断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和法制观念。
4. 清理生产垃圾，严禁随意凌空抛散。生产垃圾应及时清运，适量洒水，减少灰尘。